

证券代码：839299

证券简称：裕隆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7日，书面通知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冯文业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，认真进行了监督和检查。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依法行使职权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监事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本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〈2019 年审计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的长久发展并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、实际业务情况，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关于补充确认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补充确认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

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针对上述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现提请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监事，不需要回避。

4.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会签字确认的《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裕隆水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